慈愛的上帝在哪裡? 08/20/2017 主日學 溫英幹弟兄

前言

- 人們因此經常在問——真的有上帝嗎,或慈愛的上帝在哪裡?
- 神學家約翰. 史托得(John Stott): 「苦難的存在對基督徒的信仰是一個最大的挑戰。」
- 如果我們自認有一套完整的答案,是很危險的,因為導致苦難的因素很多;但上帝的人們因此經常在問 ——真的有上帝嗎,或慈愛的上帝在哪裡?
- 神學家約翰. 史托得(John Stott): 「苦難的存在對基督徒的信仰是一個最大的挑戰。」
- 如果我們自認有一套完整的答案,是很危險的,因為導致苦難的因素很多;但上帝的確給我們一些答案,讓我們有信心接受邪惡及苦難的現象。
- 確給我們一些答案,讓我們有信心接受邪惡及苦難的現象。

一. 邪惡、罪惡與苦難的來源

- 1. 上帝對邪惡負責任嗎?
 - 如果上帝有最高的主權,對邪惡祂要負責嗎?
 - 不。當上帝完成創造世界之工,祂看每一件創造物都是好的。
 - 創世記1:31 神看著一切所造的都甚好。
 - 邪惡不是來自上帝,而是來自被創造卻墮落的受造物(魔鬼或天使)—因為牠想和上帝同等。
 - 災禍可以來自上帝作為懲罰的工具。
- 2. 上帝降下災禍,但非邪惡製造者
 - (以賽亞書45:7) 7 我造光,又造暗;我施平安,又降災禍;造作這一切的是我—耶和華。
 - (阿摩司書3:6) 6 城中若吹角,百姓豈不驚恐呢?災禍若臨到一城,豈非耶和華所降的嗎?
 - (耶利米書18:11)11 現在你要對猶大人和耶路撒冷的居民說:耶和華如此說:我造出災禍攻擊你們,定意刑罰你們。你們各人當回頭離開所行的惡道,改正你們的行動作為。

二. 為什麼世界有苦難? 好人會受苦?

與葛培理同工的前佈道家坦布林頓(Charles Templeton 1915-2001)因在《生活畫報》上看到一張抱著死嬰之非洲婦女的照片,開始懷疑世上有一位慈愛的上帝. 他最終放棄基督信仰,

在他所著的《告別上帝Walking Away from Faith》一書裡,列舉了一系列古今歷史上的悲劇,然後宣佈:"一位慈愛的上帝不可能是我們剛剛描述的這些恐怖事件之主宰 — 這樣的恐怖事件天天發生,自古以來不斷發生,將來也要不斷發生.這是一個難以理解的苦難和死亡故事.由於故事是事實 — 實際上就是世界史 — 顯然就不可能有位慈愛的上帝."

舊約但以理的時代,許多猶太人被擄到巴比倫去。其中有三位敬虔的青年: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,他們曾面對極大的考驗。尼布甲尼撒王要他們跪拜金像,若不順從,要放在火窯中處死。由於他們認識神,因此,酷刑並無法動搖他們的信仰。他們堅定地對王說:「即或不然,王啊,你當知道:我們決不事奉你的神,也不敬拜你所立的金像。」(但以理書3:18)

1. 苦罪的存在無法否定神

罪惡和苦難的存在可以導致兩種截然不同的結論,一是反對神的存在,一是支持神的存在。

類似坦布林頓的憤慨、激怒反應,必然先有一個預設,就是良善的標準——否則怎可稱某些行為或情況是「惡的」?就如考試,老師必須先設定100分的標準,才有評分的依據。

2. 聖經的神容許世上有苦罪

不少人認為,苦難無法和聖經的神兼容並存。哲學家羅素就曾從這個角度犀利地批判傳統有神論,以為它在邏輯上無法自圓其說。

基督教相信五件事:神存在、神是全能的、神是全知的、神是全善的、罪惡存在。

反對者以為,這五件事不可能同時為真。假如神是全能的,罪惡存在的事實便意味神不是全善的,因祂沒有把罪消滅。而假如神是全善的,罪惡的存在就表明祂無力把罪剷除,故祂不是全能的。

1) 神是全能的

- 「神是全能的」,並非意味神什麼都能做。
- 因為這位神也是真理的源頭,故祂不能說謊,也不會犯錯;祂不會做任何違背祂意旨的事。
- 祂不會使二加二變成五,或創造出既是圓又是方的東西。
- 祂不會製造一個祂拿不起來的石頭
- 當神決定要造人,並賦與他們自由意志時,就蘊含人可能會犯罪。
 - 人有自由意志,但同時又絕不會犯罪,這在邏輯上是不成立的。
 - 自由意志即包含犯罪的可能;換言之,人因為有自由意志,就可使「罪惡的潛在性 (potentiality)」變成「實際 (actuality)」,而人的苦難也隨之而來。
- 神當然可以造出「無自由意志」的受造者,但這樣的世界就沒有「道德」可言。
 - 因為道德就必須預設「自由意志」;任何人類的美德都奠基於此。
 - 有自由意志,才可能有愛、良善、犧牲等高貴的德性。
 - 不然就成為機器人。

2) 神是全知的

■ 聖經表明,神不僅知道現在,也通曉未來,因此,祂對苦難的態度和我們不同。

神有可能容忍一些恐怖的事,像飢荒或洪水,因為祂預先知道,經過這些苦難,人可以在未來得到更多的賜福。

創世記中有關約瑟的故事是最佳的註腳。神容許饑荒臨到,卻讓這苦難使約瑟登上宰相的高位; 他藉著神所給予的智慧,最終令無數人得到拯救。

耶穌在十字架上被釘死之事是最大苦難

- 十字架的悲劇是人類歷史上最大的「惡」。全然無罪的耶穌竟被處以最嚴酷的刑罰。
- 然而,透過這最大的悲劇,人類卻得到最奇妙的賜福與恩典。
- 福音書描寫,撒但利用猶大、希律、彼拉多、猶太教公會和羅馬兵丁等,讓牠的計謀得逞,得以殺死耶穌。可是,耶穌在十字架上的犧牲,卻是神最偉大的計劃。等到耶穌從死裡復活,撒但才發現,牠上當了。

3) 神是全善的

人與動物對「甚麼是良善」的理解,必定十分不同;既然人與神的差距比人與動物要大得多,故人對良善的理解必然也與神的看法有相當大的區別。當神容許一些患難臨到時,我們能否定神的良善嗎?其實不能!

聖經說,耶穌曾因苦難學習順服(希伯來書5:8),神的獨生子既需要這經歷,我們豈不更需要藉著苦難學習功課,使生命可以成長?所以,保羅強調:「患難生忍耐,忍耐生老練,老練生盼望,盼望不至於羞恥。」(羅馬書5:4-5)

4) 苦難喚醒世人回轉

- 這世界不公平的事層出不窮; 惡人製造巨大的苦難,卻逍遙法外, 灑脫自在
- 其實聖經明言,公義縱然會延遲,但並非不到。在神選定的審判之日,所有人都會得到該有的報 應。
- 倘若我們批評神,指責祂現在不制裁惡人,這猶如小說只讀到一半,就批評作者沒有把劇情搞 定。對於世上無數的人,神總是寬容,希望他們能及早悔改;審判的耽延,無疑是因著祂的愛與 憐憫。

5) 苦難中神恩夠用

- 奧古斯丁曾說:「神既然是最高的美善, 祂絕對不會容許任何的惡存在於祂的創造之中, 除非 祂的全能和良善可以從邪惡中產生出美善來。」
 - 邪惡與受苦必然包含著良善的可能性。
 - 由於人有自由意志,所以人在面臨苦難時,必須自己作出選擇,使苦難能產生善的結果來 舊約聖經中的約瑟是最佳的詮釋。因著他對於苦難有正確的反應,結果,苦難帶給他生命意 想不到的賜福。

6) 神與我們一起受苦

- 究竟基督徒對苦難的答案是甚麼呢? 苦難既不是抽象的問題,而是活生生血淚的遭遇,所以要回答苦難,也必須以生命作回應。
- 最終的答案,是耶穌基督自己。耶穌常經憂患,多受痛苦,祂能深刻體會世上一切的苦難。對於 人間無盡的橫逆與坎坷,聖經是以整全的基督論去釋疑。

7) 比答案更好

- 我們渴望得到所有的答案,然而上帝卻以祂自己來取代。
 - 這已足夠了。只要我們知道祂是可靠的,那我們就不再需要完整的解釋了。
 - 只要我們知道所受的苦不是沒有意義的,上帝仍然掌管著宇宙萬物,並且祂真是愛我們每一個人,這一切也就足夠了。

8) 結論

- 透過苦難,神被人看見
 - 宣教士殉難
 - 受苦者藉著幫助別人而傳福音(杏林子等)
 - 癌症患者在病床上傳福音
 - 透過你我的難處,榮耀神
 - 透過苦難我們可以幫助別人

三. 受苦的上帝子民

- 1. 神的子民特有的苦難: 管教
 - 根據聖經,在上帝子民特有的苦難中,絕大多數都是出於神自己所派定的管教。這個主題在新舊約中表現得都很強烈.

■ 其中最顯著的經文是在希伯來書12:5-12(部分引述箴言3:11-12: 「你們又忘了那勸你們如同勸兒子的話,說:我兒,你不可輕看主的管教,被他責備的時候,也不可灰心。因為主所愛的他必菅教,又鞭打凡所收納的兒子。你們所忍受的,是神管教你們,待你們如同待兒子,焉有兒子不被父親菅教的呢?。。。。

從經文脈絡來看,作者心目中的管教是用來幫助基督徒打擊罪惡的。

管教的目的是為鼓勵那些真心想討天父喜悅的人。

這個管教乃是為了我們的好處:「惟有萬靈的父管教我們,是要我們得益處,使我們在他的聖潔上有分。」(來12:10),並且「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。」(來12:14)

2. 神子民特有的苦難: 反對與逼迫

- 出自管教的苦難,與出自反對與逼迫的苦難,兩者並不一定能,或一定要分個一清二楚。
- 所指的反對與逼迫,是針對神的子民,因為他們的身分、他們的信心與行為而遭致的苦難。
- 從個人層次方面來說,我們看到許多證據,那些屬神的人是怎樣承受壓迫感,怎樣面對逼迫者所加 諸的惡事。

基督徒惟有在受苦中才能學到「得勝有餘」的含義。得勝並不表示一種「更高級的基督徒生命」, 彷佛是一種基督信仰的優良招牌,可以凱旋高歌地勝過諸如懷疑、失望、失敗或沮喪等令人厭煩的 瑣事。不是的,它乃表示基督徒會受攻擊。(羅馬書8:35-37)

3. 神子民的領袖特有的苦難

■ 屬神的子民的領袖常是受召受苦最多的人。因為我們所事奉的乃是那位被釘十架的彌賽亞。

在基督徒領導力與受苦之間有一神學性的關係。事實上我們至少可辨識出三種關聯性。

新舊約皆有。受苦使信徒得到鍛鏈,是神的管教。摩西被放逐在曠野四十年,保羅勸勉提摩太忍受 艱難作耶穌基督的精兵,其假設都是相同的:如果神管教他所有的子女,那麼這些子女的領袖必不 能期望少受一些管教,反而需要預期受更多的管教。

在敵意世界中大力作見證所帶來的壓力,特別會降在帶領教會如此作見證的領袖身上。在獨裁專制的政權下,牧師與傳福音者最常下監獄或被殺害。耶穌11門徒都受苦難。

最成熟的基督徒領袖會願意多汲取苦難,好讓他們的羊群得以因而免受一些痛苦。他們如此行,乃 是效法基督。(歌羅西書1:24)

4. 罪惡、疾病、死亡

- 所有苦難、當然包含疾病與死亡、都與始祖最初犯罪及之後的原罪有關。
 - 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, 你不可吃, 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! (創2:17)
- 如果沒有罪惡,也就不會有死亡和疾病,這可說是死亡的序曲,但其中的關聯必須更確切地解說。
 「義人死亡,無人放在心上;虔誠人被收去,無人思念。這義人被收去是免了將來的禍患;他們得享(原文是進入)平安。素行正直的,各人在墳裡(原文是床上)安歇。(賽57:1-2)

5. 終點展望

- 基督徒應該都記得耶穌見證啟示錄的內容,應許說:「是了,我必快來。」並且教會回應:「阿們,主耶穌啊,我願你來。」(啟22:20)
- 基督徒乃是在終點的光照下生活。許多我們所相信的,許多我們預備承受的苦難,其意義都得自對復活。對其理闡釋的展望。沒有此展望,沒有此一展望所期待的實際結果,基督信仰便沒什麼意義了,並且此一信仰對罪惡與苦難觀點的主要經文,也是徒然的了。「我們若靠基督,只在今生有指望,就算比眾人更可憐。」(林前十五19)

四. 受難變成賜福

五. 我們如何幫助別人度過苦難

幫助別人是帶有冒險性的。例如當我們伸出援手時未必會受到別人的歡迎;在幫助別人時,我們有時也會說錯話。即使如此我們仍應盡力去幫助別人。耶穌所說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(路加福音10章25-37節)提醒我們,去照顧受傷的人是我們的責任。這裡有些實際的建議:

不要等待別人,自己要率先採取行動。

若可以的話,最好親身與同性的當事人坐在一起;握住對方的手或適當地擁抱他們。

把注意力放在他們的需要上,不要因為自己不能給予完整的答案而不安。

容許他們表達感受,不要論斷他們的感覺或情緒。

瞭解他們的問題。

別假裝自己從未有過掙扎。

言語要簡短。

避免說:"你不應該那麼想"或"你應該知道怎麼做"。

向他們保證你為他們代禱。

禱告!求上帝幫助你和他們。

保持聯絡。

幫助他們除去不正確的罪惡感,向他們說明苦難與罪不是絕對有關連的。

如果確實是因罪引起的,或者在經過反省後發現有隱藏的罪時,要幫助他們尋求基督饒恕。

鼓勵他們回想過去曾體驗過上帝信實的經歷。

思考基督的榜樣和尋求祂的幫助。

提醒他們上帝是愛我們和照顧我們的,並且祂掌管一切。

鼓勵他們逐步來面對問題。

鼓勵他們也向其它人(朋友、親屬、牧師)尋求幫助。

説明他們明白克服困難是需要時間的。

提醒他們上帝是我們的牧者(詩篇23篇)。

提醒他們上帝是宇宙的主宰,無論大小的事都在祂的掌管之中。

"與喜樂的人要同樂;與哀哭的人要同哭。"——羅馬書12章15節

不要忽視他們的問題。

不要虛偽地逗他們開心,要真誠,對待他們就如你在他們面對苦難前對待他們一樣。

設想你在他們的處境時,你希望別人怎樣對待你,便以那樣的愛去對待他們。

做個好的聆聽者。

認同他們所受的傷害。

讓他們有時間痊癒,不要操之過急。